

盧太夫人慕貞事略

劉居上*



盧慕貞在澳門的寓所（今澳門國父紀念館）

盧慕貞的父親名叫盧耀顯，與孫中山的兄長孫眉同在檀香山經商，彼此認識。但在故土香山，翠亨、外沙兩地雖祇相距四、五公里，孫、盧兩家卻無往來。

1883年，孫中山在檀香山闖了個大禍。他在進入英國基督教聖公會開辦的意奧蘭尼書院讀書後，經常參加宗教活動和課程，從而產生了成為基督徒的願望。他於意奧蘭尼書院畢業後，又進

入美國基督教公理會主辦的瓦湖學院讀書，並有意受洗入教。為了表明心跡，他甚至動手把大哥在茂宜島上農場的關帝像撕了。孫中山自認為理直氣壯，但在中國傳統觀念根深蒂固的孫眉看來，那是大逆不道的事情。兄弟反目的結果是，孫中山帶着一本聖經負氣從檀香山回到翠亨。孫眉祇得無奈地修了封家書，把事情的始末稟告父母，請他們設法規管他那“不知天高地厚”的弟

*劉居上，1941年生於澳門，長期在中山生活，歷任教師、廠長、報社負責人和公務員，退休後定居澳門；現為廣東省作家協會理事、中山市非物質文化保護中心顧問；已出版文學、歷史、民俗研究類著作共二十八種。



孫中山的父親孫達成畫像



孫中山的母親楊氏畫像

弟；但生氣歸生氣，為弟弟的前途着想，他還是匯回了一筆款，指定除供弟弟讀書外，還希望父母盡快為弟弟成婚，使其安於家庭生活，免得再惹出難以收拾的麻煩。老父孫達成和母親楊氏商量了老半天，覺得確實需要娶一房媳婦管他了。1885年5月，在孫母楊太夫人的力主下，一段門當戶對的舊式婚姻撮合了。當時，孫中山還在香港中央書院讀書，年僅十九歲；盧慕貞則比他小八個月。

婚禮頗為隆重。在孫家老宅左邊的新建平房裡，按當地習俗，正廳上了字架，字架上所寫的名字是“德明”（按：孫中山幼名帝象，字德明，號日新）。

盧耀顯因病早逝。盧慕貞是家裡的長女，自小纏足，尤擅女紅。像當時大多數的廣東婦女那

樣，她身材矮小，膚色較黑，相貌普通，個性內向。儘管誰也不知道，曾經喝過洋墨水的孫中山對這位入門後才認識的媳婦有甚麼看法，至少，出洋前讀過“四書五經”的孫中山知道，在那個年代，中國社會的傳統婚姻大都是如此湊合的，懂得夫妻應該“相敬如賓”的道理，因此，儘管聚少離多，小倆口相處還算融洽。

婚後不久，孫中山匆匆趕回香港讀書去了。其後數年間，從中央書院讀到西醫書院，從以優異成績在西醫書院畢業到赴澳門行醫，孫中山總是來去匆匆。每當孫中山離別家鄉，盧慕貞總會遞上一身她親手為他縫製的新衣、鞋襪。婆婆楊太夫人身上的穿戴也多出自盧慕貞之手。

有一件事令孫中山對年輕的妻子留下很深印象。據唐仕進在〈孫中山元配盧慕貞的故事〉所述：

1884年的一天，曾為孫中山的入教施洗的美國牧師喜嘉理和另外一個英國人與孫中山一道從香港來到香山縣，還訪問了孫中山的家，受到了熱情的款待。其實，一向反對孫中山信教的父母對客人的來訪是十分不悅的，見面之際，自然沒有甚麼好臉色。然而，對基督教談不上瞭解，更無好感可言的盧慕貞，卻考慮到牧師是丈夫請來的客人，理應以禮相待，因而百般設法把翁姑勸住，成全了孫中山邀請客人到家作客的盛情。

更令孫中山感動的是，1888年春，即從父親孫達成病重直至逝世的那段日子裡，他和大哥返鄉探望父親，親眼看到盧慕貞在父親病榻前寸步不離，親奉湯藥。所有一切，不能不令孫中山銘刻於心，為妻子的孝順、勤勞和賢慧而感動。

1892年7月，孫中山以全校之冠的優秀成績從香港西醫書院畢業。同年，由他設計的新居落成（即現在的孫中山故居），盧慕貞搬入大門左邊的房間居住。這段時期，孫中山在澳門、石岐、廣州行醫，經常回家。孫科在《八十述略》中說：

我出生的第二年，國父在澳門開了一家中西藥局，執業行醫，所以我就跟母親搬到澳門與父親同住。不久之後，又遷居香港。

前翠亨孫中山紀念館館長李伯新在〈默默支持孫中山革命的盧慕貞〉一文中，如此描述作為孫中山妻子的盧慕貞：

盧氏是一位具有中國傳統女性優良美德的母親，一手承擔養育兒女的責任，又孝順侍奉家翁家姑，照料孀母程氏生活。一個小腳女人，承擔這麼多的繁重家務，還為孫中山的革命活動擔風險。她使孫中山減少了家庭的後顧之憂，把精神集中到革命事業上。



盧慕貞（1867-1952）

婚後的第六年，盧慕貞為孫中山生下長子孫科（1891-1973），其後又先後生下女兒孫姪（1895-1913）和孫婉（1896-1979）。

孫科出生後，盧慕貞曾攜帶兩歲大的兒子於1893年赴澳門，與其時正在行醫濟世的孫中山短暫相聚。這段不滿一年的日子，是盧慕貞一生最快樂的日子。從1894年開始，孫中山先後為上書李鴻章和策劃反清起義而四處奔走。1895年，孫中山所發動廣州重陽節起義失敗，被清政府懸紅一千大圓通緝，孫中山逃亡海外，家屬也受株連。危急中，正好同鄉陸燦（興中會會員、陸皓東的堂侄、在檀香山任職報界）從檀香山回來探親，知道陸皓東被捕，設法營救不遂，乃急攜盧慕貞及其四歲長子孫科、年僅週歲的長女孫姪與翁姑楊氏、嫂譚氏，從翠亨逃到澳門，再乘船到檀香山投奔大伯孫眉。翌年初，孫中山從日本赴檀香山聯絡革命同志，與家人團聚，但祇短短數月，又急匆匆地轉赴別處宣傳革命去了。

在檀香山，盧慕貞默默地承擔了照顧家庭教育子女的責任。她敬重婆婆、大伯、嫂嫂，對子



1901年4月，孫中山從日本赴檀香山與家人團聚。圖為孫中山與家人合影。後排左起：月紅（侍女）、孫眉夫人譚氏、孫威、孫眉、孫中山、盧慕貞、孫順霞（孫眉養女）、新蘭（侍女）；前排三個小孩是孫中山的子女，左起：孫科、孫婉、孫姪。

女的要求十分嚴格。據孫科晚年回憶，他童年居住檀香山時，母親已經教會他《三字經》、《千字文》、《幼學詩》和《唐詩三百首》。

盧慕貞隨孫眉寄居檀香山將近十年。直到1907年孫眉因把大量家財資助革命，加上遇到當地政府修改租地年限條例，檀香山的農場無法繼續經營，祇得宣佈破產；不久遷居香港，在九龍牛池灣購地耕種。盧慕貞和兩個女兒也隨孫眉到了香港，孫科則留在檀香山讀書。1910年7月19日，孫中山母親楊太夫人在九龍逝世，葬於飛鵝山東坡半山的百花林墓地，因孫中山無法入境香港，其後事就由孫眉和盧慕貞操辦。

1910年6月，孫中山由日本東京經香港往南洋，在檳榔嶼（即庇能，在馬來西亞北部）策劃

第二次廣州起義。盧慕貞聞訊，由香港赴檳城團聚。當時，檳城是英國殖民地，當局以孫中山進行的革命活動妨礙“地方治安”為名，勒令孫中山出境。孫中山迫不得已委託黃興去香港成立機關，主持廣州起義的籌備工作，而他自己則於12月6日離開檳城，再度遠涉重洋，前往美洲宣傳革命，籌募經費。盧慕貞與兩個女兒則留在檳城，母女三人的生活學習費用，均由南洋華僑集資供給，每月百圓，生活非常艱苦。

孫中山在南京就任臨時大總統不久，即於1月21日致電新加坡華僑、同盟會員鄧澤如：

請兄即來南京一行，商量要事。已電家人來，能同行更妙。

1912年2月20日，盧慕貞偕同女兒孫姘、孫婉、侄女孫霞、傭婦阿清，由鄧澤如護送從檳城抵達南京⁽²⁾，孫科也於同時應召從美國返回祖國，一家人又得以短暫團聚，住在由原清王朝兩江總督署改作的臨時大總統府裡。臨時大總統辦公室和起居室，設在大院的西花園內，臥室在西花園東北角的小院內，那是一幢坐北朝南的兩層小樓房，樓上為臥室，樓下是會議室和衛士室。

3月5日，孫中山在南京發起為粵中起義死事諸烈舉行追悼會，把盧慕貞也列為發起人之一，孫大總統夫人盧慕貞的名字第一次見諸報刊。

在南京的日子裡，盧慕貞悉心照顧孫中山的生活，從不拋頭露面，人們難得一見她的容顏。雖說夫妻團聚，其實也是聚少離多。因為臨時政府從誕生之日起就面臨重重困難，既有帝國主義列強的逼迫，又有袁世凱北方勢力的壓力，孫中山日理萬機，許多時光都是在辦公室度過的。而對盧慕貞來說，日子則在牽掛忙於國事的丈夫中度過，幸有兩個女兒陪伴左右，也結識了一些新朋友。黃興的夫人徐宗漢與盧慕貞是香山縣同鄉，兩人結下了深厚的姐妹之情。

令人意想不到的，盧慕貞在南京僅僅逗留二十多天，即於3月25日把兩個女兒留給孫中山，自己獨自回到鄉下。對此，臺灣學者莊政教授有過精闢的分析：

革命建國後，妻以夫貴，尊為國家元首第一夫人，大眾莫不投以嚮慕、傾羨的眼光，總認為大總統的眷屬會有享受不盡的榮華富貴！無奈盧夫人生性好靜，且較孤僻，她是一個舊式婦女，做一個典型的賢妻良母綽綽有餘，但對政治性的應酬則毫無興趣。在冠蓋京華的政治中心石頭城，面對中外貴賓如雲似海的各種政治場合，對自幼纏足梳髻的她來說，與其說是一種無尚的尊榮，倒不如說反而是種精神上的累贅，她很想擺脫了它，而重溫一向平靜、淡泊、與世無爭的自我生活。她頗有自知之



1912年5月，孫中山夫婦、子女與宋藹齡合影於廣州。坐者為孫中山、盧慕貞；後立者左起為孫中山的長女孫姘、長子孫科、秘書宋藹齡、次女孫婉。

明，既然不能配合夫君，協同領導諸種政治活動，乃逐漸萌生知難而退的念頭。

1912年4月，孫中山辭去臨時大總統，攜同孫姘、孫婉與英文秘書宋愛琳（宋藹齡），訪問湖北、廣東、香港、澳門等地，5月27日返抵闊別十七年的故鄉，與盧夫人及兄孫眉、嫂譚氏團聚。這是孫中山參加革命後的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回鄉省親，此行共在家鄉逗留三天，隨即攜盧慕貞母女到各地考察。6月18日，孫中山一行乘高麗輪經臺灣基隆轉上海。

為了讓盧慕貞增長見聞，適應新的生活方式，這次回鄉後，孫中山決定把盧慕貞帶在身



1912年9月29日，盧慕貞（前排右五）隨同孫中山在山東青島，與青島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代表合影。

邊。同年8月，袁世凱以會商發展鐵路計劃為由，邀請孫中山北上。8月18日，盧慕貞母女隨孫中山從上海啟程赴北京，受到隆重的接待，全家一起暢遊了北京的前清宮殿等名勝。

1913年2月13日，孫中山以全國鐵路督辦的身份，專程赴日本考察實業、鐵路狀況和進行築路借款活動，盧慕貞隨後於3月8日抵達日本神戶，10日在大阪與孫中山相會。

3月12日，《大阪每日新聞》刊登了一張3月10日孫中山抵達大阪時與歡迎者的合影，報導“孫逸仙氏來大阪訪問”；同時還發表了一篇題為“孫逸仙的夫人來訪”（原文為日文）的報導，詳細記述了盧慕貞抵日後的活動及在大阪與孫中山會面的詳細情景：

1913年3月8日，孫逸仙的夫人帶女兒來神戶，住在東洋飯店，同孫逸仙聯繫上。當時孫

逸仙先生下榻京都帝國飯店。孫說，我們在大阪見面。

孫夫人8日晚到大阪。孫逸仙在10日抵大阪，與相隔很久的夫人見面了。孫夫人帶侍女隨同，每天早上八時起床，十點鐘左右同女兒、侍女到外邊散步，在附近的中國菜館食早點，晚上六七點左右在中國菜館食飯，從不出去看市容。

孫夫人當時四十多歲，穿黑色中國服裝，頭髮整理得很好，不愛說話，是一位非常貞淑的夫人。⁽³⁾

3月16日晚，盧慕貞與孫中山的秘書宋藹齡及孫妮、孫婉同坐汽車遊東京，誤撞電線杆，盧慕貞和宋藹齡受傷。直到次日下午兩時，孫中山才在從八幡前往福岡的途中獲悉盧慕貞遭遇車禍。隨從人員徵求他是否趕往東京探望妻子，他認為



1912年10月1日，盧慕貞隨孫中山到山東嶗山。左二孫中山、左六盧慕貞、左八宋慶齡。

不必更改考察日程，而請宋耀如前往東京處理。所幸盧慕貞傷勢不重，經及時醫治，很快脫離了危險。

3月20日晚，國民黨代理理事長宋教仁，因主張成立責任內閣，制定民主憲法，反對袁世凱專權，被袁世凱派人刺殺於滬寧車站，22日身亡。孫中山聞訊，馬上中止在日本的考察，於23日下午乘船返上海策動反袁鬥爭。盧慕貞則直接返回澳門。6月28日，孫中山從上海抵澳門與陳炯明商談討袁。此後鬥爭環境艱巨複雜，孫中山再也無法把盧慕貞帶在身邊了。

1913年7月，討伐袁世凱的二次革命失敗，孫中山被迫再度逃亡日本。盧慕貞等眷屬從此留在澳門，依附在澳門定居的孫眉生活。

位於澳門望廈龍田村（今文第士街）的孫府，是孫中山的大哥孫眉於1918年興建的一幢小洋樓。孫中山因忙於國事，在孫府裡總共祇住過幾天。這也就是說，他在此與盧夫人的相聚，總共祇有幾天。

盧慕貞是位賢良淑德的傳統女性，對自己未能對丈夫的事業有所幫助而深感不安。她寫信給廖仲凱的妻子何香凝，請何香凝轉告孫中山：若是遇到合適的女子，她同意娶妾！

信送出後，遲遲沒有回音。直到有一天，兒子孫科和孫中山的秘書朱卓文風塵仆仆地趕到翠亨村，拿出一封孫中山的親筆長信交給盧慕貞。

最初，她還以為孫中山終於“納妾”了。沒想到，信中所寫的，卻是孫中山在逃亡日本期間，與英文秘書宋慶齡志同道合，情不能已，終於要求盧慕貞答允離婚的事。讀了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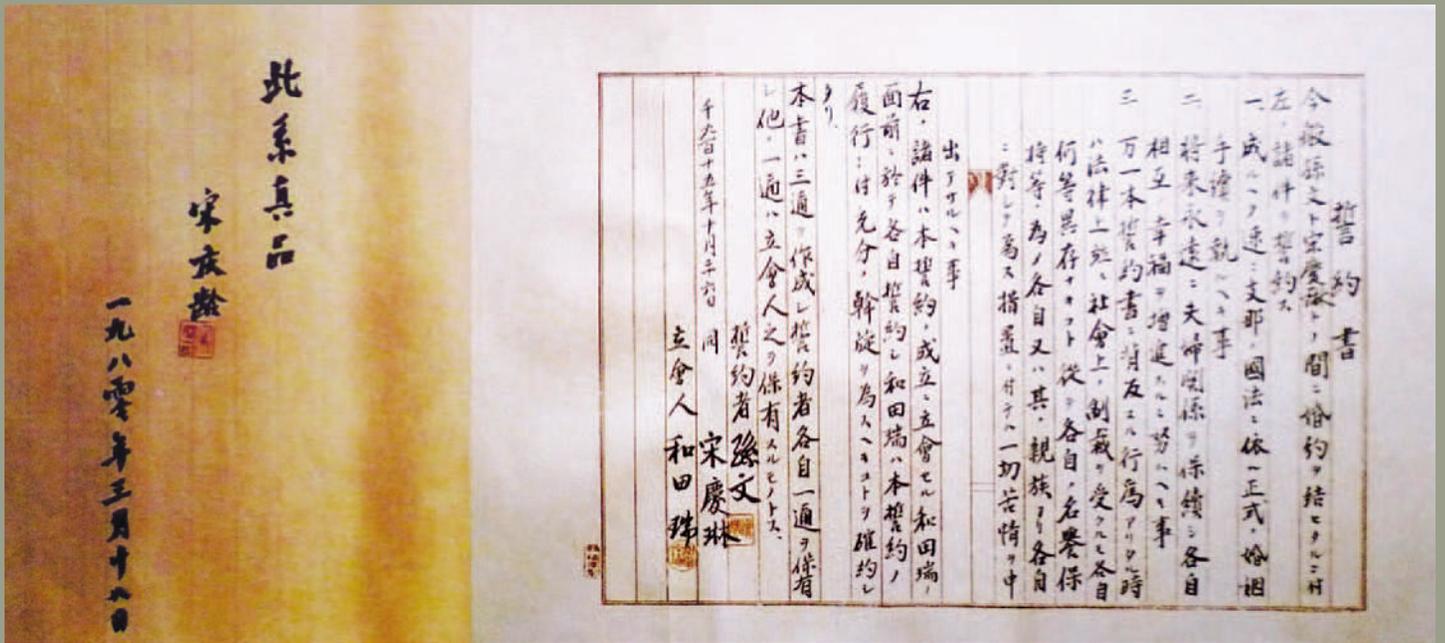
信，盧慕貞的心涼了半截，然而，這位在“溫良恭儉讓”薰陶下長大的女性，依然表現出異常的寬容和大度。當着孫科的面，吩咐孫科取來鋼筆，當即在孫中山徵求是否可以離婚的信中，寫下一個“可”字，成全了孫中山與宋慶齡的姻緣。一個“可”字，道盡了一位東方女性的委屈與辛酸。

1915年9月1日，即孫中山與宋慶齡結婚的一個多月前，盧慕貞在朱卓文的陪同下悄然抵日，與孫中山商談離婚的事。夫妻相見時，她一如往常那樣嫻靜，甚至還接受了孫中山出於善意的陪同遊覽和外出購物。在正式辦理離婚手續後，9月23日，孫中山送盧慕貞回到澳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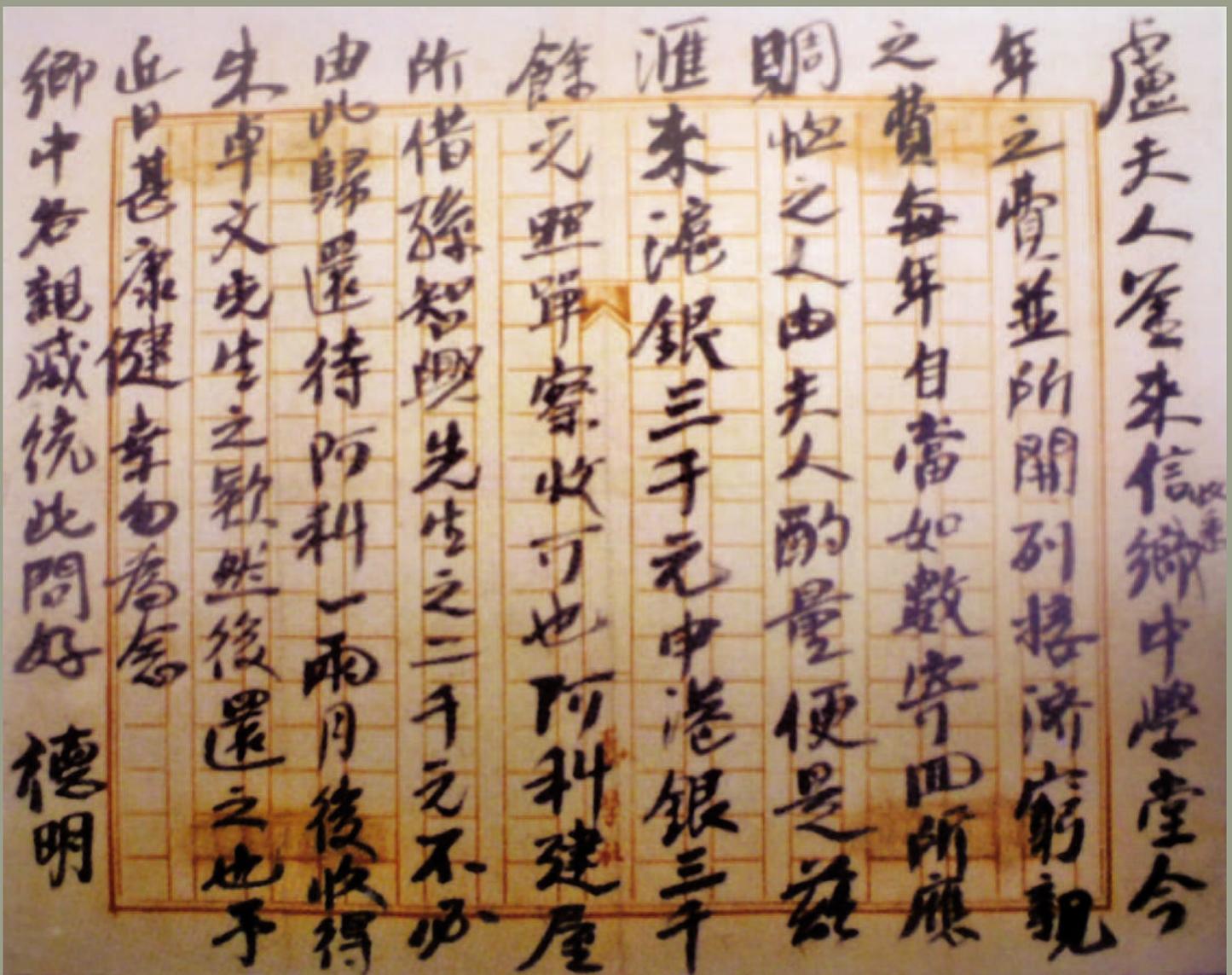
1915年10月25日，四十九歲的孫中山偕二十二歲的宋慶齡，到東京市政府辦理了結婚手續，日本著名律師和田瑞為他們主持簽訂了〈婚姻誓約書〉⁽⁴⁾。〈婚約〉全文如下：

此次孫文與宋慶齡之間締結婚約，親證立以下誓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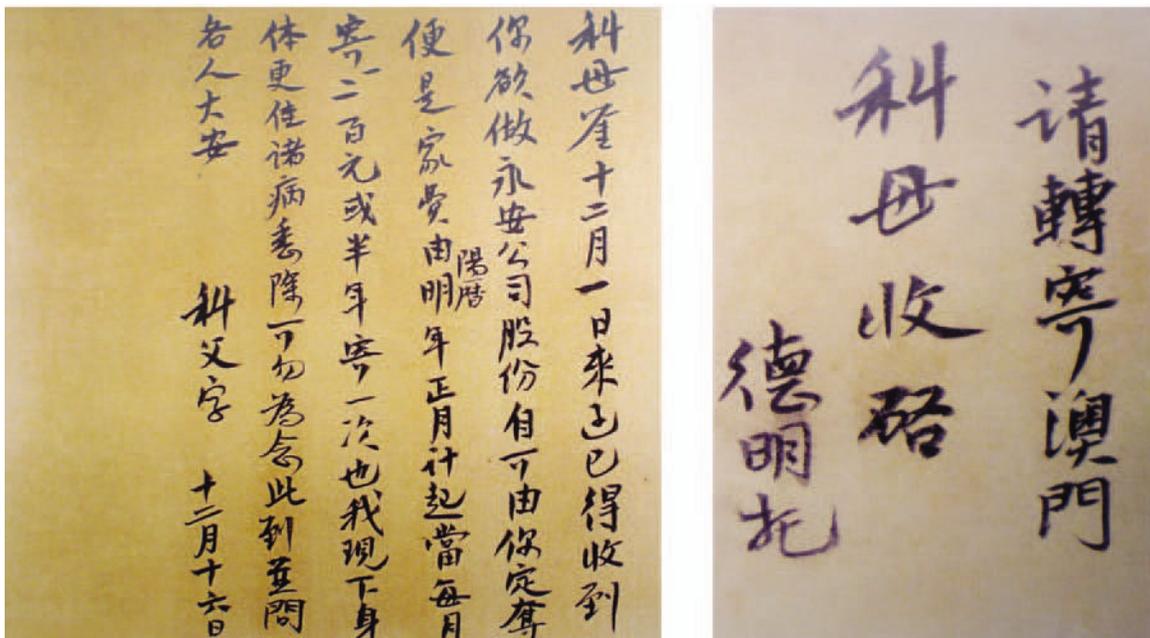
- 一、盡速辦理符合中國法律的正式婚姻手續。
- 二、將來永遠保持夫婦關係，共同努力增進相互間之幸福。



孫中山、宋慶齡結婚誓約書。



1917年6月，孫中山致盧慕貞函。



1916年12月16日，孫中山致盧慕貞函。

三、萬一發生違犯本誓約之行為，即使受到法律上的任何制裁，亦不得有任何異議；而且為了保持各自的名聲，即使任何一方之親屬採取任何措施，亦不得有任何怨言。

以上諸條約，均係在見證人和田瑞面前各自的誓言，誓約之履行亦係和田瑞從中之協助督促。

本誓約書製成三份，誓約者各持一份，另一份存於見證人手中。

誓約人孫文(章)

立約人宋慶琳

見證人和田瑞(章)

一千九百十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婚姻誓約書〉是用日文寫的，為書寫方便，宋慶齡把名字的最後一字寫成了更簡單的“琳”字，並按日本習俗，為求雙日吉利，將簽約日期改為10月26日。

孫、宋二人的婚事，不是所有人都能如盧慕貞那樣坦然面對的。首先，宋慶齡的父親宋耀如就不能接受。儘管他是孫中山最要好的老朋友，

他卻在回信中堅決拒絕了孫中山的要求：“不論是誰，我們不允許女兒和一個已有家室的人結婚。對於我們來說，好的名聲遠比榮譽和面子重要。”為了防止女兒與孫中山聯繫，他甚至把她軟禁在家。10月的一個夜晚，宋慶齡在女傭的幫助下，爬窗逃走，宋耀如則在得知女兒離家出走後，立即與妻子搭船追至日本攔阻。

孫中山的同志與友人紛紛表示異議。胡漢民、朱執信、汪精衛、廖仲愷等都曾試圖勸阻，但孫中山心意已決：

展堂（胡漢民字），執信！我是同你們商量國家大事的，不是請你們來商量我家庭的私事。

我不是神，我是人。⁽⁵⁾

倒是盧慕貞出面給孫中山解圍，當着眾人的面，她慨然表示：

孫先生為革命奔走海外，到處流浪，身心為之交瘁，既然現有人照料他身邊的生活，且

有助於其政治活動，我願意成全其事，與先生離婚。

連盧慕貞本人都不持異議，眾人聽罷自然無話可說。⁽⁶⁾

孫中山1918年10月17日致康得黎的信中，曾經如此解釋自己三年前作出這一艱難抉擇的原因：

我的前妻不願意過這種四處奔波的生活，因而當我為革命而流亡的時候，她也不願和我同行，她祇想和我年邁的母親一起渡過比較安定的生活，因此她總是勸我按照中國的習慣娶一個偏房。但我所愛的這位女子，是一位現代女性，她絕不會願意做偏房，我自己也不願意讓她感到失望。因此，我除了同意與前妻離婚外，別無選擇。⁽⁷⁾

宋慶齡也給在美國讀大學的小妹美齡寫信，解釋她與孫中山結合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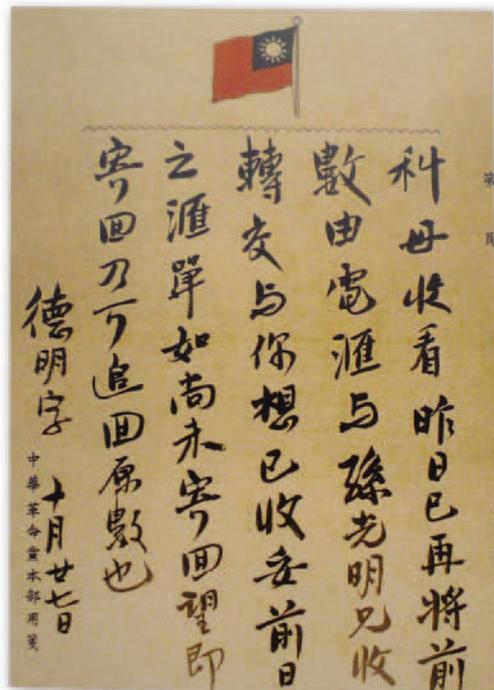
我一生最大的快樂，是和孫先生一起為中國而奮鬥中獲得的，我情願為他做一切需要我去做的事情，付出一切代價和犧牲！

作為當事人，盧慕貞除在元老們面前說了那番“深明大義”的話外，終生沒有就此再說甚麼話，令後人在回顧這段往事時，除了“敬佩”二字，就再也找不到合適的表述。有一點是肯定的，直到臨終一刻，她依然深愛着孫中山，並盡自己所能，支持孫中山的事業。

離婚後，盧慕貞收養了一個養女，女婿是南屏人。1924年孫中山在廣州創建黃埔軍校，盧慕貞立刻把養女婿送去軍校。養女婿老家南屏有十多位青年要求投考黃埔軍校，她也想方設法，使這些滿懷報國之志的青年人如願以償。

孫中山雖與盧慕貞協議離婚，但對盧慕貞所受的巨大傷害不能不深懷內疚。據說，協議離婚時，他曾向盧慕貞當面提出兩點保證：你永遠是孫家的人；孫科永遠是你的兒子。他還向盧慕貞提出了一個要求：回鄉後皈依基督教。

與孫中山離婚後，盧慕貞除偶返翠亨村小住外，直至病逝，一直住在澳門孫公館，前後住了



1915年10月27日，孫中山致盧慕貞函。

近四十年。孫公館原由孫中山的大哥孫眉出資建造。1915年，孫眉將房子加以擴建，擴建期間另租房安排盧慕貞住宿。不幸的是，同年2月11日，房子尚未竣工，孫眉即已逝世。

1917年護法戰爭期間，在粵軍總司令許崇智陪同下，孫中山偕宋慶齡曾到澳門看望盧慕貞。這是盧、宋兩人的第一次會面，據說會面的氣氛相當友好。——當年，盧慕貞在與孫中山協議離婚時，即已表示可與宋慶齡以姐妹相稱，她還曾告誡比宋慶齡還要年長的兒子孫科要尊重宋慶齡。其後，在1923年，孫中山偕同宋慶齡又一次到澳門探望盧慕貞。

在隨同孫中山訪澳期間，許崇智眼見盧慕貞所租借的住所十分簡陋，不由得掏腰包另買一套房子贈她。次年，孫公館擴建完工，盧慕貞依舊遷回孫公館居住。

1930年8月13日，澳門兵頭花園（今二龍喉公園）後的軍火庫因天氣酷熱、管理不善發生大爆炸，兵頭花園全部炸毀，附近幾條街數百間民房幾成廢墟。盧慕貞居住的龍田村1號孫公館，位於軍火庫的斜對面，嚴重損毀。為此，孫科斥資重修房子，1933年盧慕貞在新樓竣工後再次遷回龍田村1號居住。重建後的孫公館左側闢建了一個小花園，裡面豎立着孫中山生前好友、日本人梅屋莊吉鑄贈的孫中山全身銅像。1936年，澳門政府為紀念著名的漢學家文第士，將龍田村馬路改為文第士街，於是孫公館成為文第士街1號，沿襲至今。

孫中山在與宋慶齡結婚的第二天，就給在澳門的盧慕貞匯去一筆款；此後，直到去世，一直關心着盧慕貞的生活和健康，並與盧慕貞保持着書信往來。如今，翠亨村孫中山故居紀念館裡，還保存着六封孫中山寫給盧慕貞的信。信雖短，所談的也無非是匯款、家用、當股東、身體健康等家常話，但字裡行間充滿了對盧慕貞的關切。孫中山在信中，仍稱盧慕貞為“科母”（孫科之母）或“盧夫人”，而自己署名則為“科父”或族譜上與盧慕貞結婚時始用的名字“德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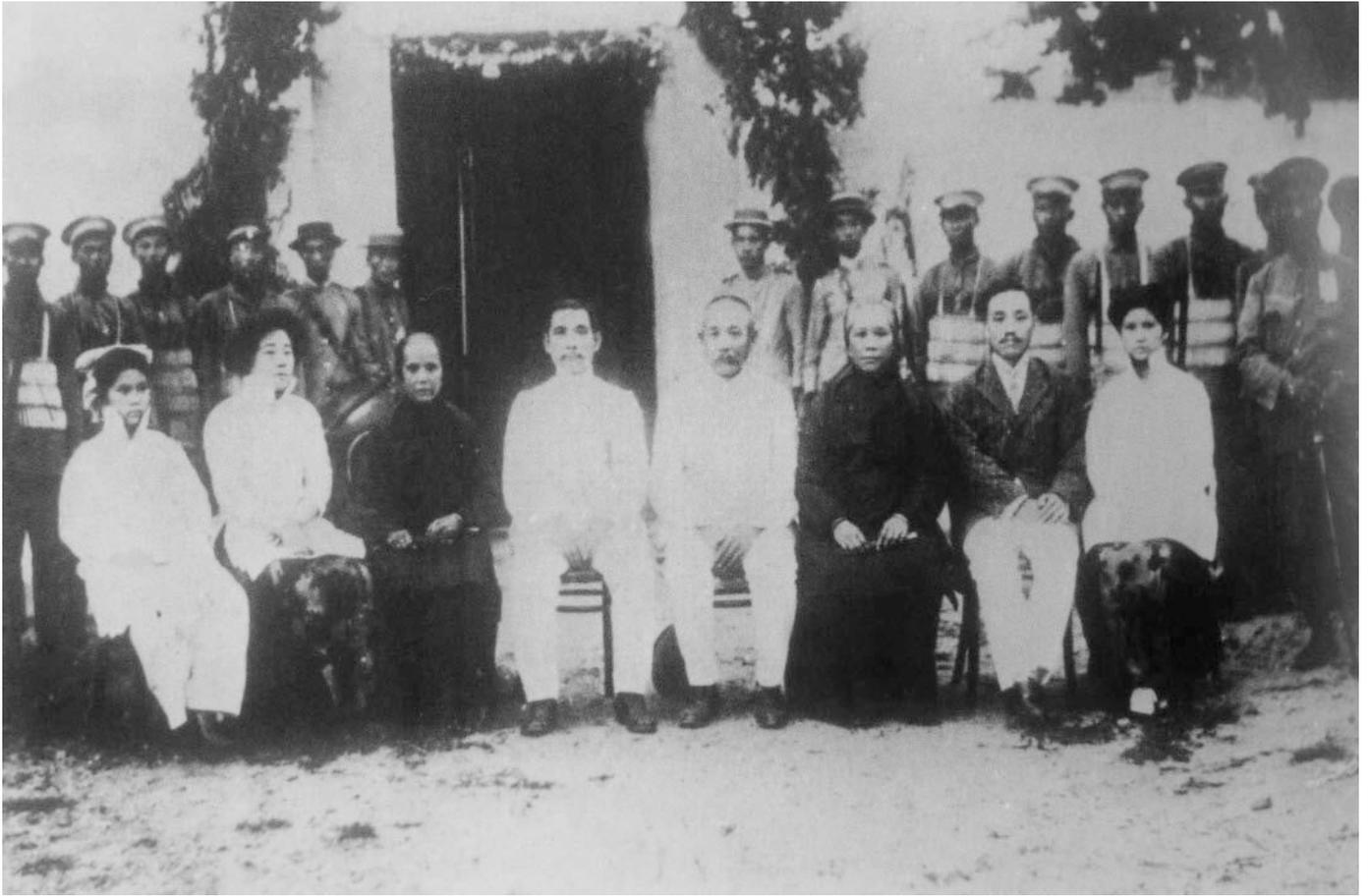
以下是1916年12月16日孫中山寫給盧慕貞的一封信：

科母鑒：十二月一日來函已收到，你欲做永安公司股份，自可由你定奪便是。家費由陽曆明年正月計起，每月寄一、二百元，或半年寄一次也。我現在身體更佳，諸病悉除，可勿為念。此致並問各人大安。科父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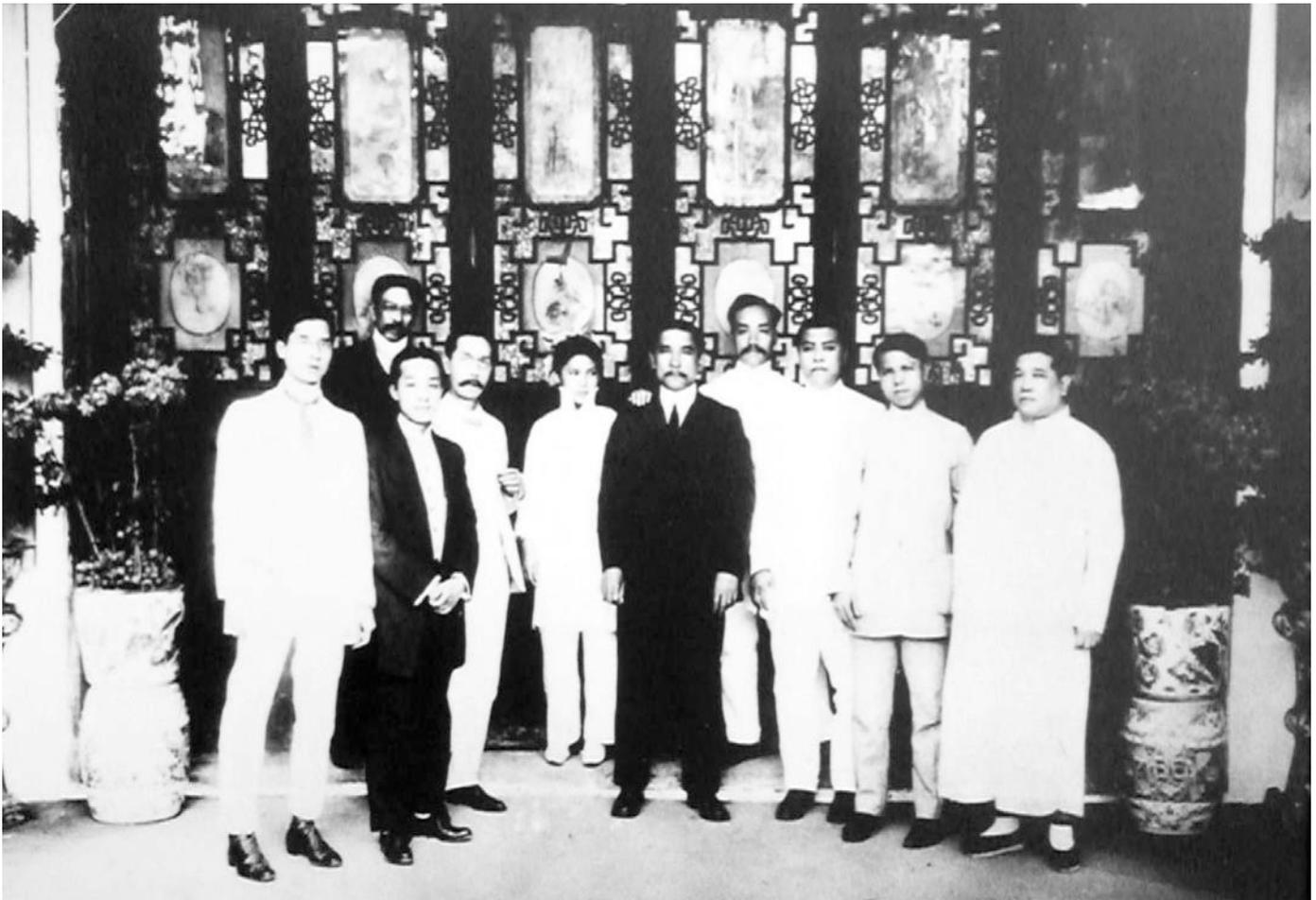
居澳期間，人們常見盧慕貞在營地街市買菜。孫公館有一輛黃包車，輪擋板上貼有“孫”宅標誌，專供盧慕貞外出時使用。

盧慕貞對人慈愛友善，生活儉樸，盡其力所能及，時常照料孫盧兩家的親屬。她常乘車返回娘家外沙村探望族親，並將帶返食物如魷魚等，分送給予鄰近村人。外沙村人對她十分尊重，親切地稱她為“姑太”，村裡有糾紛時常請她排解。她對孫族盧族村人同樣嚴格要求。有一次，她聽說孫社正抽鴉片煙，即召他到澳門嚴加責備，孫社正力辯無此嗜好，她仍不相信，留孫社正住下，看他確無煙癮發作，才讓他回鄉。她對孫中山的四姐孫妙茜情誼特別深厚，經常給予資助。孫妙茜返回翠亨村看管中山故居後，盧慕貞每月必返翠亨村兩三次與孫妙茜同住數天，共叙親情。“七七”事變後，內地生活動盪，盧慕貞特地將孫妙茜婆孫三人接到澳門，直至抗戰勝利才送回鄉。

盧慕貞的寬厚待人，還表現在她與孫中山的另一位伴侶陳粹芬的和睦相處。陳粹芬原籍福建廈門同安，1873年出生於香港新界的屯門。1891年，正在香港西醫書院讀書的孫中山，經陳少白介紹，認識了年方十八歲的陳粹芬。初次相見，即暢談推翻滿清。陳粹芬十分欽佩孫中山，立志追隨孫中山革命。不久，兩人便在香港屯門附近的紅樓租屋而居，策劃反清工作。當時，革命黨人要面見孫中山，多在夜裡秘密乘舟前往紅樓。在鎮南關之役中，陳粹芬與孫中山、黃興、胡漢民等一道，隨軍作戰、送飯，終日忙碌，從不叫



1912年5月27日，孫中山偕同家人攝於翠亨村。左起：次女孫婉、秘書宋藹齡、盧慕貞、孫中山、孫眉、孫眉夫人譚氏。右一為長女孫姪。



孫中山在娛園（今盧園）春草堂門廊與鏡湖醫院值理合影。右五孫中山、右六孫姪、右一盧園主人盧廉若、左一胡漢民。



1933年5月19日，冠生園暨廣東浸信會歡迎盧慕貞合影。前排中心為盧慕貞。

苦。孫中山到南洋各地奔走革命，陳粹芬也一直跟隨服侍，還經常親自動手印刷宣傳品。

曾追隨孫中山到南洋參加革命、擔任英文秘書的池亨吉是最早記述陳粹芬的日本友人。他在1908年所寫的《支那革命實見記》中說，“陳粹芬工作非常忙碌，性格剛強”，頗有“女中豪傑”的氣概。在日本，她經常為往來的同志洗衣、做飯，為革命黨人在香港和橫濱之間密運槍械，傳遞消息。據臺灣國民黨黨史館披露的資料，在汪精衛寫給吳稚暉的一封信中，有一段寫到，當孫中山在越南謀劃鎮南關起義，陳粹芬抱怨天氣熱時，孫中山曾打趣地說：“打到北京，頤和園給你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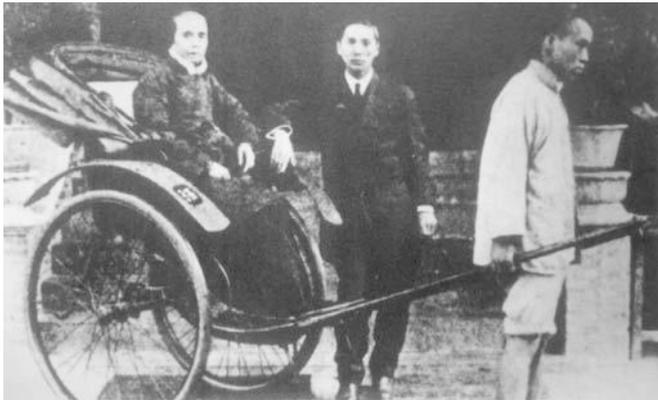
孫中山身邊的革命黨人都很欽佩她。胡漢民、朱執信等人反對孫中山與宋慶齡的婚事，部分原因也由於陳粹芬的緣故。孫、陳分手後，陳粹芬曾於1912年秋到澳門風順堂4號孫眉家中暫住。其後於1914年遠赴南洋庇能，與商人陸文輝合股開辦橡膠園。1942年，一位國民黨將領專訪陳粹芬，時年六十九歲的陳粹芬對他說了如下的一番話：

我跟孫中山反清建立了中華民國，我救國救民的志願已達，我視富貴如浮雲；中山自倫

敦蒙難後，全世界的華僑視他為人民救星；當了總統之後，貴為元首，崇拜者眾；自古共患難易，共富貴難。我自知出身貧苦，知識有限，自願分離，並不是中山棄我，中山待我不薄，也不負我。外界人言，是不解我。[……]中山娶了宋夫人之後，有了賢內助，諸事尚順利，應為他們祝福。中山一生博愛為懷，以華僑作為革命之母，著了《三民主義》、《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五權憲法》，立志把中國變為民主國家，使人民有自由平等的幸福。他一生師基督，一無所私，二無所畏，可惜壯志未酬而逝，實為中國人之不幸！

包括盧慕貞在內，孫家始終把陳粹芬視為家族的一員。晚年，盧慕貞住在澳門，陳粹芬住在石岐，兩人經常相聚，情同姐妹。盧慕貞逝世八年後，八十七歲的陳粹芬也於1960年秋因病去世。

1925年，孫中山在赴京期間不幸逝世，盧慕貞萬分悲痛，她請人代筆寫悼念文章發表，稱孫中山具有“偉大的精神，偉大的人格”。她在函覆香山商會時，簡略地回顧了孫中山和她共同度過的歲月：



盧慕貞、孫科乘坐人力車時照。



1947年7月，盧慕貞與回鄉向她祝壽的兒孫合影於翠亨村。
前排右一盧慕貞。



1947年7月，孫科夫婦回鄉慶祝盧慕貞八十一大壽時攝於孫中山故居前。
前右一為孫科，右二為曾啟輝（孫科秘書）、右四陳淑英。



1950年，盧慕貞與親友在香港百花林孫中山母親楊氏墓合影。前排 右起：孫心勝、孫必成、孫嘉琳、孫必達、孫必興、容妙、孫治強；
二排右起：蘇仲英、孫科、盧慕貞、陳淑英；後排右起：孫治平、楊華日、孫乾、孫滿。



晚年的盧慕貞



1946年7月，盧慕貞（坐者）拜謁中山陵。

科父德明，即中山，六十歲，生於同治五年十月初六寅時。配本邑外學盧耀顯之女為妻，改名慕貞，生於同治六年六月二十九日酉時。於光緒十年四月十三日結婚，生一子，即科。生女二，次女於民國二年離世，現三女婉，配戴恩賽。盧氏自過門隨夫，或在澳，或在港設立藥房，施醫藥，以革命救國救民為實。於九月初九（光緒乙未）首次革命失敗後，家姑家兄弟偕氏攜同子女奔避檀香山家伯父壽屏處度活。及聞夫在倫敦遇清欽使之囚囚，與歷年失敗所經歷之危險，不知幾許心傷膽裂，難以悉數。至光緒三十二年，回九龍先伯處度活，及歲晚新軍起義，三月二十九日（宣統辛亥）黃花崗先烈舉義失敗後，先伯遞解出境，氏往南洋庇能。時中山大集同志於庇能會商進行，差遣同志往各省舉辦，特委張振武、方維二同志回湖北，而有八月十九武昌起義。至成功，科父偕氏及二女回港，各同志催速往南京就臨時總統職。科父力勸各議員舉袁世凱，解總統職，偕氏與子女回粵，及後袁世凱屢遣代表請科父往北京互商國事，科父應命偕氏往北京謁袁總統。後偕氏遊歷各省名勝，及前清宮殿名園，後回滬就全國鐵路總辦職。至搜出袁氏陰謀

帝制之種種確實證據，又進行倒袁之舉。斯時着氏先回澳與先伯同居。及先伯離世後，電召氏往日本，商配宋氏之婚。後氏回澳稅居，得長往禮堂，聆主之救世大道，十分感謝天父捨己獨生子賜世，令氏與凡人信耶穌為救主者，免致淪亡，而有永生之恩賜。惜氏德才綿薄，無能多導人歸主，故盼宗主諸兄弟，長為氏祈禱，能引多人悔改，多結善果，奉加在天聖父，氏之日夕誠禱者也。科父返天國，深聞離世前一日，自證我本基督徒，與魔鬼奮鬥四十餘年，爾等亦要如是奮鬥，更當信上帝。此及科兒手書所言，十分感激天父，允氏所求，得賜科父信上帝之心，此乃氏最安慰者。⁽⁸⁾

錄下這番話，是為了讓讀者瞭解、理解真實的、完整的盧慕貞。作為虔誠的基督徒，她把孫中山的“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視為與魔鬼（邪惡勢力）鬥爭了四十年。孫中山泉下有知，當不會有所異議。因為，孫中山早在香港讀書時就入了教，後來盧慕貞的皈依基督教，也是在孫、宋完婚後，由孫中山勸說她加入的。

據澳門浸信教會會佐梁溢長〈國母孫盧慕貞〉一文憶述：



澳門國父紀念館二樓小客廳



澳門國父紀念館內由日本人梅屋莊吉鑄贈的孫中山全身銅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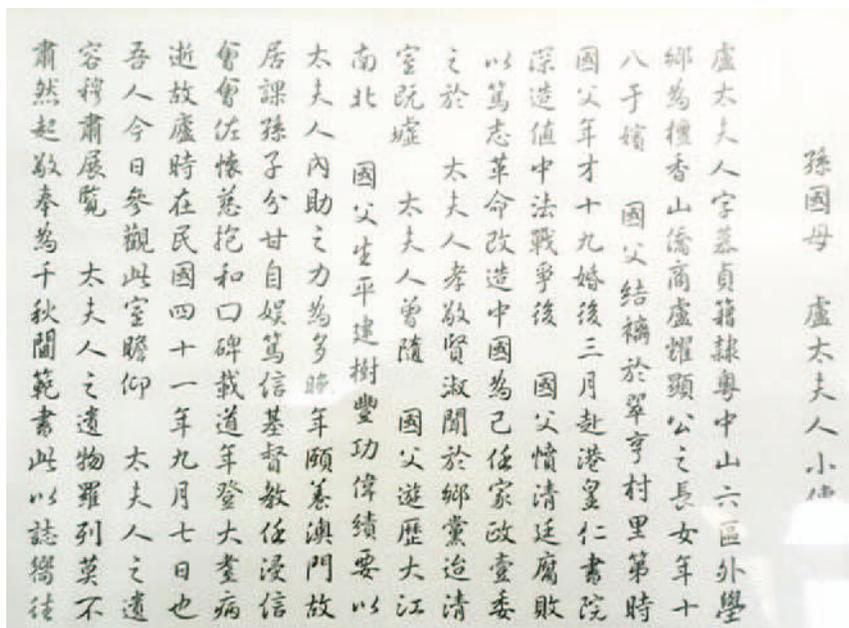
保存在澳門國父紀念館內的盧太夫人的手紅遺物



澳門國父紀念館內之盧慕貞寢室



盧慕貞使用過的梳妝匣



澳門國父紀念館內陳列的盧慕貞小傳



盧慕貞與兒孫等親友合影於上海。三排右五盧慕貞、右四陳淑英，四排右七孫科，二排右六孫治強，前排中孫穗英。

國母孫盧慕貞為澳門浸信教會第一屆按立會佐。國母於一九一五年四月十四日在美國夏威夷受浸，施浸者為謝北士牧師，一九三三年由澳門浸信會按立會佐。[……] 國母為一位虔誠愛主愛人基督徒，每日早禱完畢，往購買食物鹹魚分送貧苦會友，冷天常送棉衣給貧窮朋友，在教會帶領女傳道會，時刻教導弟兄姊妹要愛神愛人，多讀聖經，多祈禱，愛人如己，帶領人信主。

儘管離異多年，盧慕貞對孫中山的深情始終不變。20世紀30年代，她曾多次帶着全家往南京拜謁中山陵。1946年7月，她已年近八十，仍親往中山陵拜謁。

盧慕貞畢生不過問政事，卻懷着一顆中國心。抗日戰爭初期，中山縣召開抗日救國大會，盧慕貞讓人用轎子將自己抬回縣城石岐參加。與

會群眾見盧太夫人親臨抗戰誓師，群情更加高漲，紛紛表示，為打敗日寇，甘灑熱血為國捐軀！1941年，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五桂山抗日根據地多次派人到澳門開展抗日民族統一戰線工作，盧慕貞都給予積極的支持，接待過林鏘雲、劉田夫等人。她與孫中山的四姐孫妙茜一起，曾多次協助抗日游擊隊在澳門購買槍支彈藥、藥品和醫療器械，為將傷病員送到澳門鏡湖醫院治療提供方便。

1947年的農曆六月二十九日為盧慕貞的八十一壽辰。有消息稱，時任國民政府副主席的孫科夫婦將率兒子治平、治強返翠亨為生母祝壽。中山縣政府對此高度重視，事前擬訂了隆重的歡迎和祝賀計劃。然而，屆時盧慕貞等卻沒有在翠亨出現。8月18日的中山《建中日報》道出了其中原委：



盧慕貞故鄉——外沙村（鄭小躍攝）



外沙村盧慕貞故居（鄭小躍攝）



座落在中山中學校園裡的慕貞堂

十五日為盧夫八十一壽辰，我國駐港政黨要人及僑港紳商到賀者甚眾，惟盧太夫人偕孫副主席赴石澳旅行，未及面賀，便在孫氏別墅前合拍一照，留下名片致敬。聞盧太夫人此次到港度壽，原為避免有友好之祝賀，故在港亦不舉行儀式。⁽⁹⁾

盧慕貞的本意是不願驚動外人，然而，賀壽者仍然聞風而至。旅港同鄉會長朱克勤由廣州抵石岐，撲了個空，聞孫科尚在香港，急乘車赴澳再轉港祝賀。盛情難卻，孫科母子祇得決定回鄉補祝壽辰。8月20日，孫科、盧慕貞一行抵達澳門，受到空前熱烈的祝賀。《建中日報》記者英鳴撰文記錄下當日盛況：

在驕陽似火的澳門江邊，還不到三時，便站滿了無數歡迎的人，專車像長蛇般停在兩旁，花花綠綠的女郎和白西裝的男子三五成群等候孫副主席的光臨。全澳門都懸着國旗，全澳門同胞的心情都充滿了愉快。澳門當局為接近我國的副元首，特地加意安排了隆重的節目，一隊隊葡兵煞有威風地抖擻精神，碼頭上擠滿了穿制服的官員，恐怕此日葡方的官吏空室而出了。澳門僑胞更加興奮，組織了一班祝壽和歡迎團體，由澳門國民黨領袖李秉碩任主席團主席，到三時後，僑團無論工商報育都到江邊歡迎。本縣與孫副主席關係更密，縣中各首長名流都來澳門參加歡迎，計有孫乾縣長、鄭祖德書記、魏觀明議長、林健威幹事長、立法委員張惠長、警察局長梁國雄、記者會代表等。

三時卅五分，廣西輪慢慢的靠岸了，碼頭上的樂隊一起奏起，孫副主席在歡迎代表的簇擁下登岸，那時忙煞了樂隊、軍隊指揮者，歡迎的行列，搶鏡頭的記者。孫副主席面容微笑雍和，略呈南方的微黑，比去年南返時略瘦，他一面不斷點頭還禮，一面不斷的揮手，左邊有歡迎團主席李秉碩，右邊有澳門總督。檢閱儀仗兵後，孫副主席偕總督登總督專車返官邸休息。此時數十部汽車一起發動，衛鋒車開道，民眾萬人空巷，極一時之盛！⁽¹⁰⁾

是日下午6時，澳門總督設宴迎孫科母子一行。翌日上午11時，澳門僑團代表在東亞酒店開



2005年，由孫中山的長孫孫治平主持，孫氏家族把盧慕貞墓從澳門遷回翠亨村，葬於孫昌墓側。

碟等分送親友和族人，至今翠亨村孫中山故居和澳門“國父紀念館”裡，還陳列着部分為盧慕貞賀壽而特製的碗碟。

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孫科蟄居香港，特接母親赴港同住。每晚臨睡前，必至母親寢室，看看被子蓋好了沒有；每天清晨6點禱告完畢，即侍奉母親到花園去散步。孫科夫婦後來移居法國，後又轉赴美國定居。盧慕貞則重返澳門，與次女孫婉、女婿戴恩賽及外孫女等人一起生活。

歡迎大會；下午5時，總督府再設雞尾酒會歡迎。

中山縣方面也作好了歡迎的準備。岐關汽車公司在21日知會各界，加派祝壽特別車，並作了具體安排。

值得一提的是，在8月20日澳門社會各界歡迎孫科、盧慕貞一行的隊伍中，有一支來自中山的古鎮六坊雲龍隊，那是中山鄉親派出的遠赴澳門的賀壽隊伍。儀式結束後，六坊雲龍一路護送盧慕貞回孫府。盧慕貞向雲龍隊贈送“瑞獻昇平”錦旗一面，並在澳門孫府前合照留念。

8月22日上午，孫科一行抵達翠亨村。同日，中山縣各界代表、專程前來祝壽的廣東省主席羅卓英、國民黨廣東省黨部主任委員余俊賢、廣州行轅主任張發奎也已抵達。祝壽儀式在“總理故鄉紀念學校”的慕貞堂舉行。

下午四時四十分，孫科一行抵達縣城石岐，參加“中山縣各界慶祝孫母盧太夫人壽辰暨歡迎孫國府副主席旋邑大會”。

在總理故鄉學校舉辦的壽筵，筵開百席，全村男女老少近千人都在被邀之列。

盧慕貞收到大量禮品。她把江西景德鎮瓷碗瓷

1952年9月7日，盧慕貞在澳門文第士街寓所病逝，享年八十五歲。因為盧慕貞是基督教徒，所以澳門浸信會按照基督教儀式為她舉行隆重的葬禮，由龐榮琦牧師主禮，遺體安葬於澳門大西洋公墓。孫科因遠在海外，未能趕返澳門見母親最後一面。

1975年，盧慕貞墓重修，遷至氹仔“孝思永遠墓園”。墓碑碑額橫書“國父孫中山先生德配盧太夫人陵墓”，豎書“孫母盧太夫人墓 孫科立”；翌年刻“孫國母盧太夫人陵墓重修碑記”，由“孝思永遠墓園”董事會主席賴新撰錄並書，詳細記錄盧慕貞的生平事蹟，並記述了墓地遷葬的過程。盧慕貞墓地由“孝思永遠墓園”董事會捐贈，並全部免費重修，定名為“德壽園”。

碑記全文如下：

盧太夫人字慕貞，籍隸粵中山六區外學鄉，為檀香山僑商盧耀顯公之長女。年十八嶺國父結縭於翠亨里第，時國父才十九，婚後三月赴皇仁書院深造。值中法戰爭，國父憤清廷腐敗，以篤志革命、改造中國為己任，家政壹

委之於太夫人，孝敬賢淑聞於鄉黨。迨清室既墟，太夫人曾隨國父遊歷大江南北。國父生平建樹豐功偉績，要以太夫人內助之力多。晚年頤養澳門故居，課子孫兮自娛。篤信基督教，任浸信會會佐。懷慈抱和，口碑載道。年登大耋，病逝故廬。時維1952年9月7日。⁽¹⁾

2005年，由孫中山的長孫孫治平主持，孫氏家族把盧慕貞墓從澳門遷回中山翠亨，葬於孫昌墓側。

自1958年起，盧慕貞居住近四十年的澳門文第士街故居被闢為“國父紀念館”。國內的盧慕貞紀念設施則有兩處：一為中山紀念中學的“慕貞堂”，這是孫科於1934年在翠亨村興建“總理故鄉紀念學校”（今中山紀念中學）時，將其中的一座校舍命名的，1947年盧慕貞八十一大壽的祝壽儀式就在此舉辦，至今保存良好；二為盧慕貞娘家的外沙村故居。近年，盧慕貞在香港的內侄孫盧漢華等親友籌資十八萬港圓，在當地政府支持下，於舊屋旁新建一座二層淺紅色磚瓦樓房，闢作“盧慕貞紀念館”。

盧慕貞一生共為孫中山生育一男兩女：即長子孫科、長女孫姪與次女孫婉。孫科曾任國民政府的副主席和行政院長；孫姪在美國柏克萊大學讀書期間染重疾，後轉為糖尿病，1913年3月回澳門養病，6月病逝於澳門；次女孫婉的第一任丈夫是孫中山的朋友王伯秋，與王伯秋分手後，1921年改嫁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戴恩賽。抗日戰爭時期，中山紀中遷往澳門繼續上課，戴恩賽出任該校校長。1979年，孫婉在澳門去世。

【註】

(1) 梁伯彥、陳魏忠〈孫中山原配夫人盧慕貞家世考〉稱：據神山《盧氏族譜》記載，盧氏是周朝姜太公（名尚）的後代，後來有一支人遷居山東，改姓呂。姜太公二十四代孫呂係封於山東涿縣，世居盧邑之地，故改姓盧。南宋度宗咸淳九年（1273），因北方戰亂頻仍，難以謀生，盧氏一部分人南遷，經南雄珠璣巷進入廣東，先在南州（即今順德縣大良鎮一帶）立足，然後由依公（字肇元）三兄弟到番禺縣神山鄉落戶，務農為生。後世以依公之子瑞（字志和）作為神山盧氏之始祖，而依公則為太始祖。現盧氏在神山後代已繁衍近萬人。依公傳至四世元

輔，遷居香山縣上恭都（今珠海市金鼎鎮）北山村。元輔生四子，長子爾千、二子爾介、三子爾茂均在北山村落戶，而四子爾發則到鄰村外沙村另立門戶，是今外沙村盧氏之始祖。爾發祖傳至二十一世為盧耀顯，盧耀顯生有一女一子，女即盧慕貞，子名盧熙明。（……）慕貞女士富於親情。民國二十二年（1933），她得知神山盧氏始祖大宗祠重修缺乏資金，即慷慨解囊相助。據現神山盧氏大宗祠管理人盧怡圻稱，贊助款是盧慕貞親自送來的。民國二十五年（1936）盧慕貞以自己及兒子孫科的名義，書題“愛慕寧親”大字及〈序言〉製匾，準備在盧氏大宗祠重修落成時送贈。祇因時局多變，接着爆發抗日戰爭，盧氏大宗祠緩期重修，木匾暫停刻製。抗日戰爭勝利後，盧氏大宗祠才動工重修，並於民國三十六年（1947）冬落成。盧慕貞女士委託族人盧國雄、盧家泉、盧希彬、盧舉潮等四人，在中山縣小欖以200圓港幣訂做了上述木匾，並於農曆十二月十日送到神山镇，參加了當天的盧氏大宗祠重修落成慶典。原匾為坤甸木所制，於1958年失去，現掛在神山盧氏大宗祠前座屏風頂上的是複製品，為廣州書法家盧有光所書。木匾內容如下：正文“愛慕寧親”，上款書“民國二十二年重修”，下款署“裔孫女盧慕貞偕男孫科題”。〈匾額序言〉全文如下：“中山縣第六區外沙鄉元輔房耀顯公之長女慕貞，先志庭訓時，偶讀家承，用知木本水源，其來之有自。而敷族鄰，孝親、相夫、訓子，鞏鞏大端，尤為耳熟。至年長，適高楊氏外子，致力革命，為種族圖生存，為人民謀幸福，非敢誇深，得乎資助。然數十年奔走於外，治內齊家，育兒訓子，分擔艱巨，未嘗言勞。今民國肇造，迄今念五稔矣，子女亦已自立，且能委黨國，開端憲政，肩可釋而少慰矣。茲當外家族人新拓構堂，明堙以奉祀先靈。潛綴俚言，並懸匾額，以志序焉。中華民國廿五年仲秋上浣吉旦 裔孫女盧慕貞偕男孫科題 盧有光敬書。”——以上轉刊自《廣州文史》第53輯。

- (2) 鄧澤如《中國國民二十年史蹟》，1948年正中書局。
- (3) 中山市孫中山紀念堂藏品。
- (4) 《孫中山全集》第三卷，頁199。
- (5) 尚明軒、唐寶林《宋慶齡傳》，頁67。
- (6) 莊政〈孫中山元配夫人引退〉，《都市舊聞週刊》載，2001年5月19日《廣州日報》摘。
- (7) 李伯新〈孫中山的親屬和後裔〉，《中山文史》第27輯。
- (8) 邱捷〈盧慕貞——孫中山先生的元配夫人〉，載《珠海歷史名人》，珠海出版社。
- (9) 1947年8月21日《建中日報》，中山市圖書館館藏。
- (10) 1947年8月23日《建中日報》，中山市圖書館館藏。
- (11) 鄭華冠〈孫中山與元配夫人盧慕貞〉，載中山市孫中山研究會“孫中山研究文集第三輯”《孫中山與香山》。筆者按：碑文與澳門國父紀念館內的〈孫國母盧太夫人小傳〉大同小異（參看實物照片）。其餘參考文獻有：梅士敏〈孫中山與盧夫人〉《澳門日報》；唐仕進〈孫科的生母盧慕貞〉（《珠海文史》第4輯）；李熾康、鮑雲偉〈盧慕貞夫人傳略〉（《中山文史》第22輯）；歐初〈中山兒女在抗日戰爭中作出的貢獻〉（《中山文史》第12輯）等。

【本文插圖，除署名鄭小躍兩幅轉載自《珠海歷史名人》（珠海出版社）外，澳門國父紀念館組照由本文作者拍攝，其餘歷史照片源自翠亨孫中山故居館藏。】